

证券代码：871811

证券简称：中能科技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 日 09:00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811	中能科技	2024 年 10 月 3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董事会提名，现选举嵇春荣先生、王丽雯女士、吴朝阳先生、黄金占先生、景文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上述董事均为连选连任，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上述董事均符合任职资格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在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就任之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

和职责。

（二）审议《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监事会提名，选举施忠军先生、罗红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上述监事均为连选连任，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上述监事均符合任职资格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，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就任之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

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: 2024 年 11 月 1 日上午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: 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景文娟; 联系电话: 0518-83866556

(二) 会议费用: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中能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7 日